

江西师范大学学生处

学工字〔2019〕90 号

关于表彰江西师范大学 2019 年度 心理教育工作先进个人的决定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,进一步加强我校心理教育队伍建设,不断提高心理教育工作干部队伍思想政治素质、专业知识水平和具体工作能力,充分调动队伍工作主动性、积极性、能动性和创新性,进一步发挥榜样示范作用,根据《关于评选江西师范大学 2019 年度心理教育工作先进个人的通知》(学工字〔2019〕76 号)精神,开展了 2019 年度心理教育工作先进个人评选工作。经个人申请、学院推荐、心理教育中心初审,学生处审定,刘海英等 6 位同志被评为 2019 年度心理教育工作先进个人,现予以表彰。

希望以上六位教师再接再厉,继续保持积极主动、健康乐观的精神风貌,宣传心理健康知识,继续做好心理健康教育工作,指导同学们开展有积极意义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,进一步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,为我校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

贡献力量。

附：江西师范大学 2019 年度心理教育工作先进个人名单

学生处 心理教育中心

2019 年 12 月 31 日

附：

江西师范大学 2019 年度心理教育工作先进个人名单

国际教育学院	刘海英
文学院	刘 莉
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	许志勇
软件学院	曾翠云
心理学院（兼心理咨询师）	李小山
心理教育中心	王青华

抄报：学校领导。

抄送：学工委成员单位。

学生处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31 日印发